# 养鱼合同书样本(大全10篇)

劳动合同是劳动者与用人单位之间约定劳动关系的书面协议, 是保障劳动者权益、维护用人单位合法权益的重要法律文件。 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 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 养鱼合同书样本篇一

出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根据《经济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猪场坐落地址

甲方出租的猪场坐落地址位于(见附图红线范围内),建筑面积平方米,甲方并保证该猪场与第三方无争议,甲方原债权、债务与乙方无关。。

第二条、租赁期限

租赁期为15年,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猪场,乙方需要继续承租该猪场的,则应于租赁期满前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第三条、租金数额、结算方式及缴纳期限

1、租金每年为元人民币(大写)。

2、租金缴纳时间:

第一年租金在签订本合同时一次性交清,如乙方到时违约而不租赁甲方猪场,该租金作为违约金归甲方所有。以后每年租金在当年12月底前一次性交清。直至本合同结束为止。

3、租金的缴纳以转账方式支付,甲方需开具相关的收款凭证。

第四条、租赁财产

- 1、租赁期间,所有租赁财产的维修与保养由乙方负责,一切维修保养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2、甲方将猪场交给乙方后,自愿将猪场内原有设备免费给乙方使用,在租赁期间如乙方保管不当或不合理使用导致设备损坏,其维修由乙方自行解决。如合理使用引起的自然损耗,乙方不负责。
- 3、甲方将猪场交给乙方后,同意乙方根据养猪需要添置新设备及修缮原有猪舍。
- 4、租赁到期后,甲方同意乙方自行处置租赁期间乙方添置的新设备。

第五条、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租赁物在租赁期间发生所有权变动的`,不影响租赁合同的效力。

## 养鱼合同书样本篇二

鉴于	(以下称被保险人)已向本公司	可投保养	殖保	
险	险并按本保险条款约定交纳	保险费,	本公	与司
特签发本	<b>上保险单并同意依照养殖保险</b>	险的规	见定,	承

业务性质:	保险单号:
标的分类	
投保数量	
何价投保	
投保成数	
保险金额	
费率	
保险费	
储 金	
附加险	
合 计	
标的座落地点	
经度: 纬度:	
总保险金额	
(大写)	
总保险费	
(大写)	

担被保险人下列标的的保险责任。

储金

(大写)

保险责任期限

- 1. 自 年 月 日零时起至 年 月 日二十四时止
- 2. 本保险标的有无向其他保险公司投保相同保险

备注

被保险人地址及邮政编码: 保险人: 保险公司(签章)

电话号码: 地址:

所有制及占用性质: 邮码:

电话:

年月日

# 养鱼合同书样本篇三

甲方:

乙方:

为了更好的发展农业产业化生产,促进罗非鱼的高效养殖和加工业的健康发展,大力发展订单渔业,达到养殖业和加工工业共赢的目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友好、互惠、互利的原则,达成以下协议:

1、按市场价格为乙方统一购鱼苗、饲料、鱼药。免费进行技术服务、技术培训。

- 2、确保所组织的罗非鱼苗种为吉富罗非鱼或吉奥罗非鱼。雄性率为98%以上,并先垫付苗种定金款。供种时间必须在5月20日之前供种。如到期不能及时提供罗非鱼苗种,造成养殖户空塘,由神鹭水产公司每亩承担1500元损失费。
- 3、所供的罗非鱼苗种规格要求在1.5公分以上,并根据当地市场价格由甲方与养殖户代表共同参与苗种订购,苗种款由乙方负责,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加收其他费用。后期集中培育苗种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保证后期培育的苗种达到3-5公分/尾交给乙方,价格不超过0.2元/尾,乙方负责后期苗种的运费。
- 4、甲方负责垫付40%的饲料款(养殖户的鱼达到350克/尾开始垫付),所提供的饲料必须由养殖户认可的品牌饲料,并保证价格不高于市场价格,如养殖户前期未使用指定的饲料,甲方不垫付饲料款。
- 5、确保定价收购养殖户生产的.罗非鱼:规格350~500克/尾,3.40元/市斤;500克/尾以上,3.50元/市斤;必须活鲜鱼运到甲方指定地点,运输途中死亡未变质的死鱼和350克/尾以下的,2元/市斤。甲方不得以市场变化拒收和压价收购,如到时间甲方不能收购,由甲方按每亩6000元计算赔偿养殖户损失。
- 6、确保11月底前收购完成,交货地点(湖北神鹭水产品有限公司)。如在规定的收购期限内,因气候原因造成死亡,甲方按活鱼价格收购。付款方法:养殖户将罗非鱼鲜活运到神鹭水产公司交货后,扣出先期垫付的饲料等款后,15日内付清货款,不得拖欠。
- 7、甲方负责产品的检测检验和费用。
- 1、乙方负责按合同面积在签订合同时预交苗种定金100元/亩,其余苗种款在购苗种时一次性付清。

- 2、乙方必须负责将甲方依据乙方合同数量统一购回的罗非鱼苗种及时入塘,时间不得超出4个小时,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 3、乙方保证所养殖的罗非鱼必须全部销售给甲方。按合同面积不低于20xx斤/亩,保证按甲方生产计划分期出售成鱼,如未能按甲方下达的计划捕捞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负。
- 4、在市场价格相同的前提下,乙方要按甲方统一要求使用饲料、鱼药和进行饲养管理,接受甲方的指导。
- 5、乙方保证所确定的养殖鱼塘的面积为到1.5米以上,且进排水方便,在4月底前必须做好鱼塘的清塘消毒及一切准备工作,如因管理不善和其他人为原因造成的泛塘所带来的经济损失与甲方无关,并偿还甲方所垫付的所有资金。
- 6、乙方不按甲方统一要求进行饲养管理导致产品质量不达标, 或者乙方擅自将产品外销,甲方除收回所垫付的所有资金外, 并按垫付资金等额由乙方赔偿甲方损失。
- 1、乙方按照甲方的操作规程进行饲养管理,若70%的养殖面积达不到预期的产量和效益,由甲方负责,70%的养殖面积能达到预期的产量和效益,少数面积达不到的由乙方自行负责。
- 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不得随意终止合同,如单方终止合同,违约方将偿还对方所有投资外,另按投资额50%作为违约金赔偿对方。09年优先为乙方订单。
- 3、为避免养殖风险和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要求乙方对养殖水面进行投保。
- 4、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5、本合同自 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 6、本合同由策湖养殖场或镇水产中心监督执行。
- 7、本合同一式三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监督机关一份, 签字(章)生效。

甲方: 乙方: 监督机关:

二0xx年月日

储金

# 养鱼合同书样本篇四

鉴于(以下称被险险并按本特签发本保险单并同意依担被保险人下列标的的'信	保险条款约定交纳货 照养殖保险	<b>R险费,本公司</b>
业务性质:	_保险单号:	
标的分类		
投保数量		
何价投保		
投保成数		
保险金额		
费率		
保险费		

附加险 合计 标的座落地点 经度: 纬度: 总保险金额 (大写) 总保险费 (大写) 储金 (大写) 保险责任期限 1. 自年月日零时起至年月日二十四时止 2. 本保险标的有无向其他保险公司投保相同保险 备注 被保险人地址及邮政编码:保险人:保险公司(签章) 电话号码:地址: 所有制及占用性质:邮码: 电话:

# 养鱼合同书样本篇五

甲方: (租赁)

乙方: (承租)

为方便服务企业和畜牧养殖业的生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就租用土地从事建造畜牧养殖业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乙方承租甲方位于的土地。

该块土地的具体位置(即四至)为: 东至; 南至; 西至; 北至。

自 年 月日起至 年 月日止, 共计年。

本合同租金实行一年支付制,租金每亩标准为1000元/年, 于每年的 月 日支付。

- 1、处理、协调有关土地所有权人与周边村民的工作、关系。
- 2、除有明确约定外,不得干涉乙方正常的经营活动。
- 1、有权要求甲方履行合同约定的各项义务。
- 2、按照有关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经营开展合法的经营活动。
- 3、应按照约定的用途,并按规定制订的各项管理制度。
- 4、应按期支付租金。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可解除合同:

1、在租赁期间,除合同约定和国家、省、市政策调整的因素之外,甲乙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合同,如有违约,由违约方承担另一方的经济损失,当事人双方都有过错的,应当分别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因不可抗力的因素,造成乙方无法履行合同,包括因经营和畜牧养殖业破产。

2、逾期120日未支付租金的。

因不可抗力或其他不可归责于双方的原因, 使土地不适于使用或租用时, 甲方应减收相应的租金。

### 第八条 续租

由于乙方投资的建筑物资金过多,合同期满后,是否续租由乙方决定,租金可参照本村其他租户(租地)的租金。

- 1、场地在租赁期限内所有权发生变动的,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 2、本协议签订前,甲乙双方于年月日签订的合作协议条款实质内容继续有效。相关的责任、义务内容按该协议执行。
- 3、因执行本协议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协商不成,由当地人民法院裁决。
- 4、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 乙双方各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 养鱼合同书样本篇六

乙方: 县 乡村,姓名: 身份证号:

- 一、甲乙双方在互惠互利、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签订以下保险协议 , 双方共同遵守。
- 二、乙方责任
- 1、养殖户自行养殖协议鸭,单户饲养量不能低于20xx只/批,并向甲方交纳3元/只的押金,依押金条为准。

合同签订 只,合同苗 只,饲料 回收,甲方赠送乙方合格兽 药0.3元/只。市场低于按 回收,高于合同时,高出部分归冷 藏厂所有。

- 2、乙方必须使用甲方饲料,一经发现使用甲方以外的饲料,合同自行终止。
- 3、乙方保证单只鸭使用饲料不能低于 公斤。
- 4、甲方负责签订冷藏厂回收合同,并向冷藏厂交押金3元。
- 5、自甲乙双方签订本协议起3天后保险价格生效,超42天后保险价格无效,合同终止,在此期间,甲方有权安排卖鸭时间,如乙方不予配合,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 6、甲方回收只数按双方签订数量的98%计算,多出部分按社会鸭收购。
- 7、乙方饲养合同鸭春秋不低于5.8斤,夏季不能低于5.2斤,低于冷藏规定重量扣款由乙方承担。
- 8、毛鸭体表要清洁干净,否则甲方有权扣减毛鸭体重,死鸭、

残鸭不予收购。

- 9、售鸭方式:由甲方指定冷藏厂杀胴体,重量依冷藏厂为准。
- 10、乙方必须要控制药残和疫情疾病,满足消费市场需求,经检验有禽流感或药残超标的,甲方有权拒收。
- 11、被保险鸭确定出栏时间后,乙方应提前三天通知甲方, 以便甲方安排生产,如冷藏厂生产情况可推迟1-2天,对饲养 情况不负责任。
- 12、甲乙双按照确定的出栏计划进行成鸭交售,甲方提供运输车辆和笼具,车到乙方鸭场后,乙方要及时组织装下,不得拖延,产地检疫费和车辆消毒费由乙方承担。
- 13、装出栏鸭时应注意: 抓鸭脖、轻拿轻放,严禁抓腿,如果造成瘀血头、断翅,每只0.5-1.0元。结算方式: 有押金满3元/时,售完鸭后10-15日以现金及转款方式结清养殖利润不足3元/只,扣满3元1只后,剩余10-15部分日结清。
- 三、其他约定事项:
- 1、合同鸭超过42天,乙方不予甲方联系,合同自动终止。
- 2、如遇自然灾害,特大疫情等不可抗拒因素合同终止。
- 3、以上条款双方共同遵守,如出现经济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有权至利津县人民法院解决。
- 4、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甲乙双方签字之 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合同签订日期:

## 养鱼合同书样本篇七

合同编号:

生产人: 签订地点:

收购人: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本着公平、诚实信用和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自愿订立本协议,并共同遵守以下条款。

第一条 生产人负责为收购人养殖生产 , 并按收购人提出的 技术条件、质量标准和规格等级要求养殖生产 头(只、尾)。

第二条 收购人负责收购生产人养殖生产的 , 质量标准和规格等级为。

第三条 生产人产出的 ,只要符合第二条约定的质量标准和规格等级,交给收购人收购,每公斤(头、只、尾)的收购价为 。收购期间,若遇市场同类产品价格上涨,由双方协商提高收购价; 市场价格下跌,本条约定的收购价不变。

第四条 生产人向收购人交售的时间为 。生产人应保质、按期、足额向收购人交售养殖生产的,在完成约定的销售量前,不向第三方出售;超出部分是否交售,双方另行约定。

第五条 收购人收购生产人交售的 总价为 , 结算的方式为; 结算的日期为 。

第六条 收购人负责向生产人提供养殖生产的技术信息咨询服务和指导培训;可约定由收购人向生产人收取技术培训信息服务费,具体为。

第七条 如需收购人向生产人提供种苗、防病疫苗的,应以优惠价供应,具体的价格为种苗; 防病疫苗。

第八条 因收购人技术信息咨询服务和指导培训失误或者提供的种苗、防病疫苗等有质量问题给生产人造成经济损失的,收购人应当负责赔偿。

第九条 生产人不按收购人提出的技术条件、质量标准和规格等级进行养殖生产造成经济损失的,应自行承担。

第十条 生产人交售的经检验不符合收购人提出的质量标准和规格等级的,收购人可以回绝收购;经双方协商,收购人可以降级降价收购;造成收购人经济损失的,生产人应当负责赔偿。

第十一条 生产人因自然灾害(如高温干旱、低温寒流、暴雨洪涝、台风、冰雹、虫灾)等不可抗力因素不能向收购人交售的,应及时告知收购人,并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

第十二条 生产人将产品或销售方提供的种苗擅自转让或变卖的,应按照该部分产品或种苗市场价格的%的标准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第十三条 本合同未尽事项,可由双方约定后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 也可以向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行政调解;协商或者调 解不成的,按下列 种方式解决:

- (一)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 (二) 依法向 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本协议自 生效,于失效。 第十六条 其他约定事项。 养鱼合同书样本篇八 订立合同双方: 县 乡 村 组,以下简称甲方; 县 乡 村 村民,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充分利用水利资料,发展渔业生产,为城乡人民群众提 供更多的商品鱼,增加集体和个人收入,根据中央(83)、 (84) 一号文件精神, 经村民大会充分讨论和甲乙双方认真 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承包地点和面积 甲方将座落在 鱼塘(河道、水库、湖面) 亩,承包 给乙方养鱼, 鱼塘(河道、水库、湖面)的所有权归甲方, 乙方只有管理使用权和合同规定的受益权,但不准出卖、出 租或转让,在承包期内,乙方如去世,其家庭成员享有承包 继承权。 第二条承包期限 承包期限为 年,自 年 月\_\_\_\_日起,至\_\_\_ 年\_\_\_\_月\_\_\_日止。 第三条乙方上交甲方提成的办法及时间

在承包期内, 乙方共上交甲方鲜鱼(或承包款) 公斤

(或 元),其中:一九 年上交 公斤( 元),

	九	_年上	:交	_公斤	÷ (	_元)		;	在上	·交甲	方的
鲜	鱼中,		鱼占_		ó,	_鱼占	î 	_%,		_鱼	
占	0/	ó		上交时	け间均分	内每年	<b>i</b>	_月_	E	左右	(时
间	不超过	计前后	十天)	,	方收到	引乙方	上产	的鲜	鱼 (	或承	包款)
后	,即出	1具收	(鱼(蒜	次)	起证。						
第	四条甲	方的	」权利)	义务							
	<b>₩</b> \.	<b></b>	) <u> </u>		<b>→</b> □	<b>→</b>	. 1		·	<del></del>	<b>→</b> H 1H
	甲方/		. "	用的	房屋_	[刊	(如:	果有	)和	卜列_	L具提

- 供给乙万使用: 。
- 2、上级主管部门如有扶持渔业生产的贷款、现金或物资,甲 方应合理分配给乙方。
- 3、甲方应对社员群众进行保护渔业生产的教育。如发生偷、 毒、炸鱼等情况,甲方应积极协助乙方处理。
- 4、养鱼与农业用水发生矛盾时,甲方必须保证乙方用水最低 水位线不低于 米。
- 5、乙方需要排水或抽水时,甲方应及时提供抽水机给乙方使 用。
- 6、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

#### 第五条乙方的权利义务

- 1、除了不可抗力的情况发生外,乙方必须在合同规定的时间 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完成国家派购商品鱼的任务(如果 有)。
- 2、乙方养鱼、新放鱼苗、看管鱼塘(或河道、水库、湖面) 的费用,均由乙方自理。
- 3、乙方在捕捞鱼时,严禁使用电鱼、毒鱼、炸鱼等危险办法。

4、乙方每年捕捞鱼后,应优先完成承包任务。 5、承包期届满,乙方应及时交还甲方提供乙方使用的养护鱼 房屋和工具,如有损坏或丢失,乙方应负责修理或赔偿。 6、承包期届满,鱼塘(或河道、水库、湖面)内不到 规 格的小鱼、鱼苗、乙方应无偿交给甲方(或由甲方按双方协 议价格购买)。 7、乙方有自主养鱼经营权,甲方不得干涉。乙方完成合同规 定的义务后,超额部分全归乙方。 8、乙方抓住偷鱼者送交甲方处理,按每人偷鱼一次罚款 元计算,罚款归乙方。 9、合同期满后,甲方如再行发包,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 **先承包权**。 第六条甲方的违约责任 方并可提出解除合同。 2、甲方如截留上级主管部门扶持渔业生产的贷款、现金或物 资, 截留贷款按其金额的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截留现 3、甲方如无故不及时向乙方提供抽水机,应对所造成的损失 负责。 第七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如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完成承包任务,每逾期一天,按所欠商品鱼的市场价格(或承包款的金额)的\_\_\_%,向甲方偿付违约金。

2、乙方如用电、毒、炸等危险办法捕捞鱼,应按总承包款 (商品鱼按市场价格折价)的%向甲方偿付违约金,甲 方并可提出解除合同。				
3、合同期届满时,乙方如捕捞小于规格的小鱼、鱼苗, 应向甲方偿付元的违约金。				
第八条不可抗力				
如因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水灾、旱灾等)造成鱼塘(河道、水库、湖面)崩溃、干涸,经证实后,甲方应据实减少或免除乙方的承包任务。				
第九条其它				
本合同自承包开始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修改或解除合同。如甲方代表人发生变更,不得变更本合同。本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期满,甲乙双方如愿意继续承包,应重新签订合同。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份,交乡、村(如经公证或鉴证,应送公证或鉴证机关)各存一份。				
甲方:				
代表人:				
乙方:村村民(盖章)				

年	月	日订
	/ J	H 11

# 养鱼合同书样本篇九

甲方:

乙方:

甲方根据工作需要,特聘请乙方为其单位的高级养殖技术顾问。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为 一 年, 自 **20xx** 年 08月 1 日至 **20xx** 年 07 月31日。

二、服务地区

甲方的生产经营场所。

- 三、服务范围
  - (1) 解答家禽养殖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 (2) 参与重大疫病防控工作;
  - (3) 参与家禽相关技术性文件的审查;
  - (4) 协助疾病的诊断与流行病学信息搜集;
  - (5) 协助培养公司兽医技术人员;
  - (6) 参与养殖及疾病防控新技术的推广。
  - (7) 协助甲方处理饲料、疫苗、养殖等方面的证照办理、续

期、变更等工作

四、工作形式

乙方全职在甲方工作,工作时间参照甲方人事制度。

#### 五、费用及支付方式

- (1) 甲方每月向乙方支付顾问费(税前)人民币 7500元/月, 于次月15日前支付(节假日顺延)。
  - (2) 上述各项费用的支付方式为: 银行转账。

####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享有本协议约定的由乙方给予提供的各项技术服务;
- (2) 有权对乙方的服务质量进行监督和评价;
- (3) 按照本协议的约定支付顾问费用及本协议约定的其它费用;
  - (4) 为乙方提供工作必要的办公条件。

####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有权要求甲方提供必要的与服务有关的资料及信息;
- (2) 乙方为甲方提供优质有效的技术服务,特别是在重大疫病发生时;
  - (3) 乙方为甲方主动提供疫病预防措施建议;
  - (4) 乙方不违背甲方工作单位的管理规定;

(5) 乙方有义务对甲方技术手段、疫病信息及运营商业信息 进行保密。

#### 八、其它

- (1) 本协议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2)协议期内,甲、乙双方提前10日通知对方,可协商解除本协议;
- (3) 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时,应协商解决,无法解决的,可提交甲方所在地法院处理;
  - (4) 本协议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代表:

年月日年月日乙方:

## 养鱼合同书样本篇十

甲方(出租方):

乙方(承租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

甲方将位于海拉尔区哈克镇哈克村一五窑现代化牧场和附属设施{牛舍、挤奶厅、饲料库、机械库、锅炉房、配电室等}(以下简称租赁物)租赁给乙方经营,一五窑现代化牧场占地面积约为6万平方米。同时,甲方将现有设备[tmr饲料搅拌机、山猫滑移装载机)按国家折旧标准一次性出售给乙方。

- 2.1租赁期限:
- 2.2一五窑牧场使用功能:

甲方应保证一五窑牧场占地面积(包括建筑物面积、奶牛活动场地和饲草料储存地)不得小于1000亩,一五窑现代化牧场经营需院外部分用地(饲料地20xx亩),由甲方协助乙方租赁解决,费用由乙方承担。

在本出租合同生效之日起 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交付乙方使用,且乙方同意按租赁物及设施的现状承租。交付时双方对基础设施的状况以交接单的形式签字确认,并附照片。对分期交付的,分期交接确认。接交完后乙方尽快利用现有的设施,发挥其作用。

本租赁物采取包租折旧的方式,长期租赁,分段付款,分段签合同,租金为每年人民币伍拾万元整,签合同之日第一次一次性交付头三年租赁费壹佰伍拾万元整,甲方用于解决牧场原遗留问题,其余年限租赁费于租赁期当年壹月拾日前交付给甲方。

在租赁期限内,若遇乙方欠交租金时,甲方在书面通知乙方交纳欠款之日起,按日按欠款金额的3%缴纳违约金。

#### (1) 已报项目的履行问题

手续的办理和项目验收组的接待等事宜。项目资金的分配应合同双方协商决定。

- (2) 此奶牛养殖场为国家示范项目,乙方要确保奶牛养殖数量,确保外来人员随时参观条件。
- 7,1乙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使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内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并在本合同终止时专

用设施以折旧方式随同租赁物归还甲方。

- 7. 2乙方对租赁物附属物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责任,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 7. 3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 8.1在租赁期限内如乙方须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须事先向甲方提交装修、改建设计方案,并经甲方同意,方可动工。 改建、装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 8.2如乙方的装修、改建方案可能对租赁物主结构造成影响的,则应经甲方及原设计单位书面同意后方能进行。
- 8.3装修、改建增加的附属物产权由甲方和乙方协商决定。

生产、防火(包括森林草原防火)防汛、牲畜防疫工作。

- 10.1乙方 个月内未支付有关款项,甲方有权停止乙方使用租赁物内的有关设施,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转租户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甲方不满足合同承诺的事项乙方有权提出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山甲方承担。
- 10.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提前终止本合同。如乙方确需提前解约,须提前2个月书面通知甲方,且履行完毕相关手续,方可提前解约。
- 11.1若因政府有关租赁行为的法律法规的修改或当地政府行为导致甲方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时,将按土14.2款执行。

并将出租物返还甲方。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物的, 应向甲方书面通知,并支付当年的租金。 按国家、当地政府有关规定,因本合同缴纳的有关的税费,按有关规定应由甲方、乙方作为承担人分别承担。有关登记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经营性税费由乙方自行承担。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或可交海拉尔区仲裁委员会仲裁。

16.1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16.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16. 3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邮编:邮编: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电话: 电话: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